

11469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8樓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辦事處  
電話：(02)2790-5885 傳真：(02)2790-7622  
股務網址：http://stock.walsin.com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5:00

109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無法投遞無需退回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1763 號

印刷品

股東 台啟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遼寧街199巷5號1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額共計128,204,999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46,688,000股之87.39%。

主席：陶董事承漢 記錄：盧文瑾



宣佈開會：截至上午十時為止，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額為128,204,999股，已逾法定開會數額，請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 報告事項

-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如後)，敬請 鑑核。
- 監察人審查一〇八年度報告(如後)，敬請 鑑核。
-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二)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經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數分別為新台幣1,112,164元及1,112,164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 報告本(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情形：截至一〇九年四月十七日起至四月二十六日止，並無股東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規定於公司公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向公司提出書面提案。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  
二、本案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監察人查核竣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表，提請 承認。  
說明：一、爰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規定辦理。  
二、本案經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監察人查核竣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表如后。  
三、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不足一元之部份轉其他收入。  
四、上項分配，俟本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66,187,580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144,056,611
減：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598,11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08,646,075
加：本期稅後淨利	43,974,90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397,49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48,223,490
盈餘分配：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放約0.15元)	(22,003,2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6,220,290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討論事項

- 第三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修正「公司章程」，提請 討論。  
說明：一、茲為配合公司法修正，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之條文對照表(如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 會：同日上午十時六分，由主席宣佈散會。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主要業務為金融商品投資、轉投資國內文化創意產業及中國大陸等境外投資事業。西元2019年全球經濟可謂是跌宕起伏，從西元2018年第二季美中貿易戰開打，歷時18個月終於在2020年1月雙方成功簽署第一階段協議，台灣因美國持續施放經濟利多且不斷來台擴大投資，正是台灣趨勢轉變的重要訊號。本公司一〇八年稅前淨利伍仟參佰萬元，相較於一〇七年稅前淨利陸仟柒佰萬元減少壹仟肆佰萬元，而本公司一〇八年淨值為20.74元，相較於一〇七年淨值16.47元成長26%。

展望一〇九年，(COVID-19)疫情蔓延全球，加上油價崩跌，投資信心崩潰，不但金融市場風聲鶴唳，就連經濟活動也幾乎停擺，讓各國經濟衰退壓力越來越大。本公司將持續相關之金融商品投資，並整合相關轉投資事業佈建完整之產業架構，期為股東提升營運績效。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明玉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察。

此上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九日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u>英文名稱為WALSIN COLOR CORPORATION。</u>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左： 一、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1. H201010一般投資業 2. I103060管理顧問業 3.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均由本公司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 <u>由代表本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加蓋本公司圖記，並依法簽證後發行之。</u> <u>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u>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u>股東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u>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三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 <u>於三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u> 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第十五之一	董事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會議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會議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條	刪除。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累積虧損外，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得視公司營業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累積虧損外，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得視公司營業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九日， ..... .....，第廿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九日， ..... .....，第廿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廿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及毅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 108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投資及其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於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及毅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投資之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615,472,647 元，占資產總額之 20.07%；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關聯企業利益份額之金額為新台幣 13,097,970 元，占稅前淨利之 24.54%。

####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表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明 玉



邱明玉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0 日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683,484	3	\$ 128,377,605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1,886,711	9	172,219,999	7
其他應收款	8,093,750	-	44,542,187	2
其他流動資產	4,299,389	-	4,271,187	-
流動資產總計	370,963,334	12	349,410,978	15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6,613,172	52	1,147,140,947	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85,241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6,435,531	35	862,551,254	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944,043	1	39,602,789	1
使用權資產	6,736,150	-	-	-
存出保證金	461,272	-	336,400	-
非流動資產總計	2,695,575,409	88	2,049,631,390	85
資 產 總 計	\$ 3,066,538,743	100	\$ 2,399,042,368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	\$ 80,000,000	3
其他應付款	12,615,854	1	20,098,107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01,198	-	-	-
租賃負債—流動	1,832,309	-	-	-
其他流動負債	614,525	-	166,192	-
流動負債總計	19,563,886	1	100,264,299	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4,903,841	-	-	-
其他負債—其他	-	-	13,982,998	1
非流動負債總計	4,903,841	-	13,982,998	1
負債總計	24,467,727	1	114,247,297	5
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466,880,000	48	1,386,888,100	58
預收股本	-	-	11,595,290	-
股本總計	1,466,880,000	48	1,398,483,490	58
資本公積	74,454,464	2	35,251,741	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6,788,383	-	-	-
未分配盈餘	252,620,981	8	94,979,163	4
保留盈餘總計	259,409,364	8	94,979,163	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676,573)	( 1)	( 29,772,849)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92,003,761	42	785,853,526	33
其他權益總計	1,241,327,188	41	756,080,677	32
權益總計	3,042,071,016	99	2,284,795,071	9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066,538,743	100	\$ 2,399,042,368	10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單位：新台幣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 -	-	\$ -	-
營業成本	-	-	-	-
營業毛利	-	-	-	-
營業費用	21,557,413	-	5,344,826	-
營業淨損	(21,557,413)	-	(5,344,82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投資收益	92,463,291	-	45,838,967	-
利息收入	47,789	-	29,012	-
租金收入	380,952	-	-	-
其他收入	21,081,028	-	2,064,029	-
外幣兌換利益	-	-	49,77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融資產損失	(9,065,941)	-	(2,464,393)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2,228,574)	-
處分投資損失	(18,147,100)	-	(21,050,845)	-
財務成本	(169,191)	-	(969,05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1,649,565)	-	51,959,73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4,941,263	-	73,228,651	-
稅前淨利	53,383,850	-	67,883,825	-
所得稅費用	(9,408,944)	-	-	-
本年度淨利	43,974,906	-	67,883,825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89,763,171	-	471,047,450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0,443,675	-	(38,157,86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03,724)	-	(1,380,58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29,303,122	-	431,509,003	-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73,278,028	-	\$499,392,828	-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0.30		\$ 0.49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3,383,850	\$ 67,883,825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23,712	534,4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9,065,941	2,464,393
利息費用	169,191	969,052
利息收入	(47,789)	(29,012)
股利收入	(92,463,291)	(46,438,539)
期貨交易損失	-	599,5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1,649,565	(51,959,73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228,574
處分金融資產損失	18,147,100	21,050,845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368,232)	(368,23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284,305)	(49,781,806)
其他應收款	(3,202,750)	3,150,000
其他流動資產	(28,202)	(3,980,791)
其他應付款	(350,642)	3,851,284
其他流動負債	448,333	56,8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6,057,519)	(49,769,253)
收取之利息	47,789	29,012
收取之股利	92,463,291	46,438,539
支付之利息	(254,438)	(820,889)
(支付)收取之所得稅	(4,907,746)	3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91,377	(4,122,2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9,510)	(11,535,629)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90,643)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430,456	481,608,402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77,69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2,000,000)	(435,24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8,334)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4,872)	(18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825,210)	34,652,7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549,548)	-
現金增資	108,392,460	11,595,39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80,000,000)	33,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22,003,2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39,712	44,595,3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1,694,121)	75,125,9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8,377,605	53,251,7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683,484	\$ 128,377,605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股數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年1月1日餘額	138,688,810	\$ 1,386,888,100	\$ -	\$ 34,458,514	\$ -	(\$ 346,508,449)	(\$ 28,392,263)	\$ -	\$ 684,280,652	\$ 1,730,726,554
追溯適用影響數	-	-	-	-	-	-	-	726,567,724	(684,280,652)	42,287,072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138,688,810	1,386,888,100	-	34,458,514	-	(346,508,449)	(28,392,263)	726,567,724	-	1,773,013,626
實際處分/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793,227	-	-	-	-	-	793,227
現金增資	-	-	11,595,390	-	-	-	-	-	-	11,595,390
107年度淨利	-	-	-	-	-	67,883,825	-	-	-	67,883,825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80,586)	432,889,589	-	431,509,003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7,883,825	(1,380,586)	432,889,589	-	499,392,8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73,603,787	-	(373,603,787)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38,688,810	1,386,888,100	11,595,390	35,251,741	-	94,979,163	(29,772,849)	785,853,526	-	2,284,795,071
現金增資	7,999,190	79,991,900	(11,595,390)	39,995,950	-	-	-	-	-	108,392,460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6,788,383	(6,788,383)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2,003,200)	-	-	(22,003,200)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598,116)	-	-	-	(1,598,116)
實際處分/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793,227)	-	-	-	-	-	(793,227)
108年度淨利	-	-	-	-	-	43,974,906	-	-	-	43,974,906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903,724)	650,206,846	-	629,303,122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3,974,906	(20,903,724)	650,206,846	-	673,278,0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144,056,611	-	(144,056,611)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46,688,000	\$ 1,466,880,000	\$ -	\$ 74,454,464	\$ 6,788,383	\$ 252,620,981	(\$ 50,676,573)	\$ 1,292,003,761	\$ -	\$ 3,042,071,016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